

柘荣县博物馆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一、2023 年度柘荣县文博工作回顾

2023 年度我县文博工作围绕贯彻落实习总书记有关文物和博物馆工作的重要论述及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全国和全省文物工作会议精神，立足县情，扎实推进文物保护利用和博物事业的发展。一年来，在上级主管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在县委县政府领导的重视下、在县直有关部门的通力协作下，通过不懈努力，取得了可喜成果，具体汇报如下：

（一）不断加大文物保护工作力度和经费投入

县级财政预算安排文物和红色文化遗存保护专项经费 71 万元，解决了许多具体困难和问题：一是解决了全县 2 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专职管理员工资和安消防设施运行电费及维保等基本费用开支；二是解决了全县 8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兼职管理人员每月 600 元的补贴；三是解决部分文物保护单位、文物点和红色文化遗存点的抢救性维修保护，以及安消防设施维保等部分应急费用开支。在一定程度上加强了我县保护文物能力建设和提升了我县文物安全防范化风险能力。

柘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柘政办规〔2022〕4号

柘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进一步加强全县文物安全工作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工作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全国文物工作会议和省、市、县文物安全会议精神，深刻吸取屏南县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万安桥火灾事故教训，举一反三，严格落实文物保护责任，采取有力有效措施进一步加强文物安全工作，坚决防止类似事故发生，切实守护好柘荣文化瑰宝，根据《宁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文物安全工作若干措施的通知》（宁政办规〔2022〕7号）要求，制定出台柘荣县加强文物安全工作若干措施，现通知如下：

（二）认真组织实施好系列文物保护工程

1、全面完成我县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凤岐吴氏大宅保护维修工程”项目施工，并于5月6日通过省文物局组织专家组验收。

福建省文物局

闽文物函〔2023〕155号

福建省文物局关于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凤岐吴氏大宅保护维修工程 竣工技术验收意见的函

柘荣县文体和旅游局：

你局《关于要求对凤岐吴氏大宅保护维修工程进行验收的申请报告》（柘文旅〔2022〕73号）悉。经我局组织专家对凤岐吴氏大宅保护维修工程进行竣工技术验收，原则同意该工程通过竣工技术验收。

在专家组现场踏勘、查阅内业资料，听取建设单位柘荣县博物馆关于工程组织方面、施工单位泉州市刺桐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关于工程实施情况、监理单位苏州建华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工程监理情况及设计单位江西省文物保护中心关于工程设计方案的汇报后，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凤岐吴氏大宅修缮工程竣工技术验收意见”。请根据专家组技术验收意见，抓紧组织有关单位对相关工程内容进行整改，完善内业资料，并及时归入文物保护单位记录档案。

附件：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凤岐吴氏大宅修缮工程竣工

— 1 —

2、全面完成我县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凤岐吴氏大宅消防和安防工程”项目施工，并于1月11日通过专家组验收投入运行。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凤岐吴氏大宅安防、消防 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竣工技术初步验收专家意见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凤岐吴氏大宅安防消防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由河北深荣安防工程有限公司设计，河北华友文化遗产保护有限公司与四川中至耀辉建设有限公司联合负责施工，中鸿亿博有限公司监理，业主单位为柘荣县博物馆。本工程建设内容包括消火栓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安防系统、应急广播系统、消防供配电设施、灭火设施等。

2023年1月11日上午，柘荣县博物馆组织专家对吴氏大宅消安防工程项目进行竣工技术初步验收。专家组听取了建设、施工和监理单位的汇报，通过查阅项目竣工资料、现场质询、现场抽查、测试消安防系统运行管理情况，原则上通过初步验收，提出以下整改意见：

1. 补充消防、安防设备使用手册，以及移动高压细水雾灭火装置等小型设备使用保养说明。
2. 重新调试安消防设备，特别是电气火灾监控系统，确保设备达标使用。
3. 总验前完成消安防值班人员培训，相关管理与值班制度、警示牌等需要上墙，补充试运行记录与人员培训记录。
4. 补充开工报审文件，完善设备签收、工期延期证明、产品系列号等材料，对存在消火栓柜支架、卷管软管缺配等进行全面查漏补缺。
5. 控制室花坛地基下沉、屋面渗水等要做好处理。
6. 应提供规范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7. 消控室配电箱内存在电源线无开关标识。
8. 监理单位要进一步规范完善监理内页台账。
9. 应加强对管理人员的培训，定期组织演练，确保消防系统正常运行。

专家签字：



2023年1月11日

3、全面完成我县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东源古建筑群之粉墙厝和吴成故居保护维修工程”项目施工，并于5月5日通过省文物局组织专家组验收。

福建省文物局

闽文物函〔2023〕153号

福建省文物局关于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东源古建筑群之粉墙厝保护维修 工程竣工技术验收意见的函

柘荣县文体和旅游局：

你局《关于要求对东源古建筑群之粉墙厝、吴成故居保护维修工程进行验收的申请报告》（柘文旅〔2023〕18号）悉。经我局组织专家对东源古建筑群之粉墙厝保护维修工程进行竣工技术验收，形成“东源古建筑群之粉墙厝保护维修工程竣工技术验收意见”。我局原则同意该工程通过验收。请你局根据专家组意见，抓紧组织有关单位对相关工程内容进行整改，完善内业资料，并及时归入文物保护单位记录档案。

附件：东源古建筑群之粉墙厝保护维修工程竣工技术验收专家意见表



抄送：宁德市文物局。

福建省文物局

闽文物函〔2023〕154号

福建省文物局关于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东源古建筑群之吴成故居保护维修 工程竣工技术验收意见的函

柘荣县文体和旅游局：

你局《关于要求对东源古建筑群之粉墙厝、吴成故居保护维修工程进行验收的申请报告》（柘文旅〔2023〕18号）悉。经我局组织专家对东源古建筑群之吴成故居保护维修工程进行竣工技术验收，形成“东源古建筑群之吴成故居保护维修工程竣工技术验收意见”。我局原则同意该工程通过验收。请你局根据专家组意见，抓紧组织有关单位对相关工程内容进行整改，完善内业资料，并及时归入文物保护单位记录档案。

附件：东源古建筑群之吴成故居保护维修工程竣工技术验收专家意见表



抄送：宁德市文物局。

4、完成我县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东源古建筑群消防和安防工程（一期）”及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前山大外厝消防和安防工程（一期）”项目施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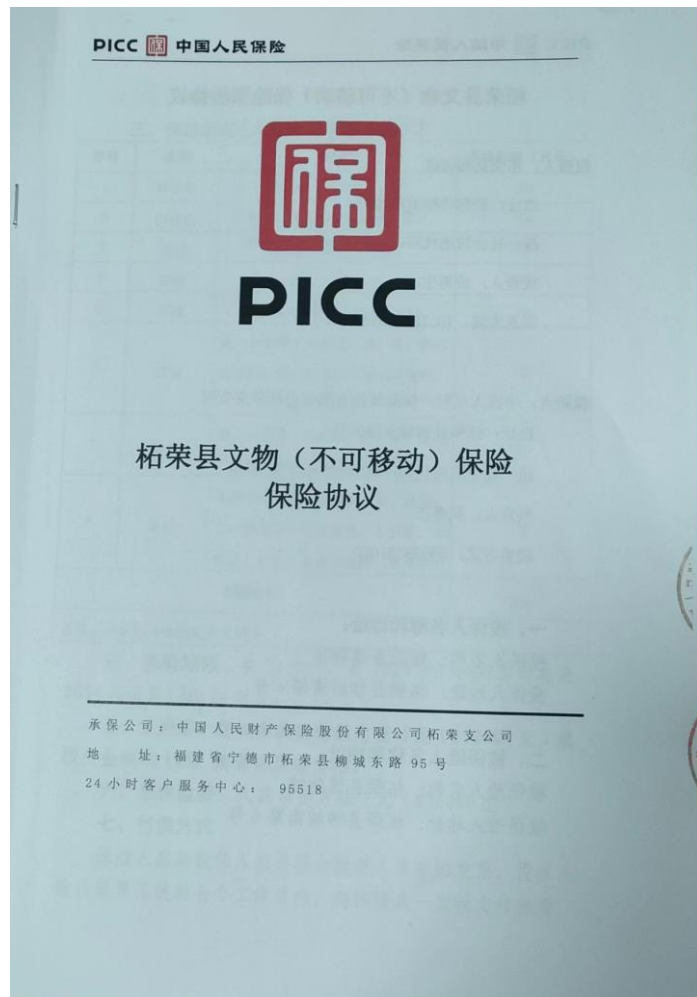


5、完成我县本年度省级以上木构类文物保护单位白蚁、钻木蜂等病虫害防治。





6、为我县 8 处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办理了意外保险。



（三）积极做好文物保护规划和相关技术方案编制

1、完成了《柘荣县福温古道保护利用概念方案》编制，并于8月7日召开方案意见征求会。



2、完成了《柘荣县博物馆陈列大纲（初稿）》编制，并于8月23日召开大纲意见征求会。



3、完成了《柘荣县红色文化遗存保护规划编制》，并

于9月21日召开专家评审会。

关于对《柘荣县红色文化遗存保护 专项规划》的评审意见

应柘荣县博物馆的邀请,专家组于2023年9月21日对《柘荣县红色文化遗存保护专项规划》进行评审,对该规划稿提出了13条修改意见。规划编制单位根据专家组提出的修改意见,进行了逐一的修改完善。经专家组复审,一致认为该专项规划基本可行,同意通过评审。

专家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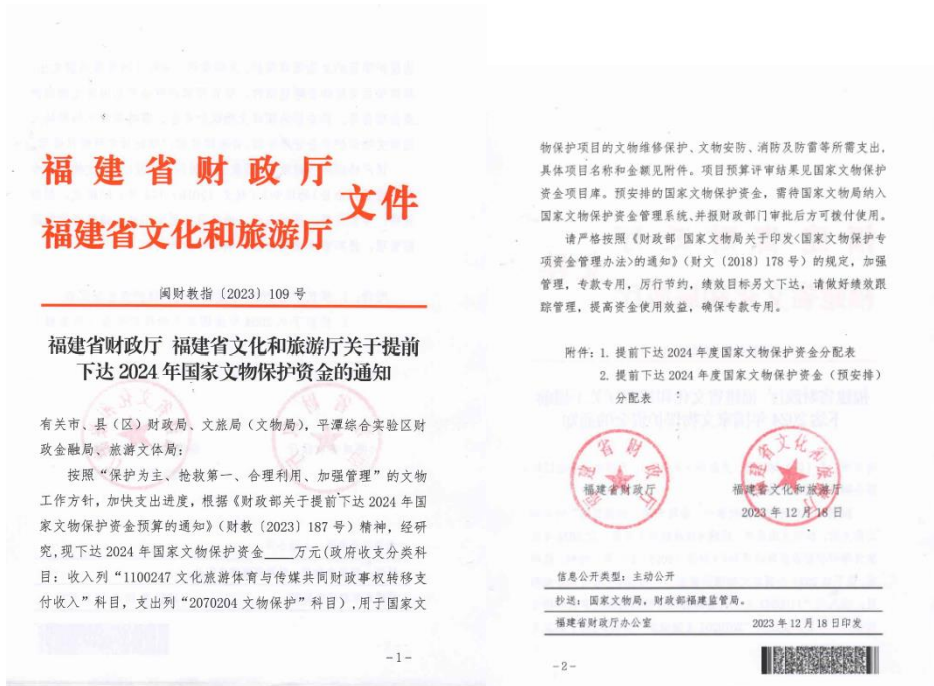
郑国珍 张英
张子

2023年12月26日

(四) 文物保护工程项目储备和项目申报取得可喜成果

1、《柘荣县博物馆可移动文物数字化建设方案》和《柘荣县博物馆馆藏文物预防性保护方案》及两个项目申请国家专项资金预算均通过省文物局组织专家评审和审核,

并列入 2024 年度国家专项资金安排计划。



宁德市	1430	小计		1430
市本级	380	宁德市闽东革命纪念馆	闽东革命纪念馆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	180
		宁德市闽东畲族博物馆(市博物馆)	宁德市博物馆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	200
福鼎市	200	福鼎市博物馆	福鼎市博物馆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	200

- 5 -

地区	补助金额	保护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分项补助金额
屏南县	200	屏南县博物馆	屏南县博物馆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	200
柘荣县	650	柘荣县博物馆	柘荣县博物馆可移动文物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	300
			柘荣县博物馆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	350

2、申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凤岐吴氏大宅活化利用建设项目”，被国家发改委列入文化传承发展“专精特新”工程项目储备库。

3、申报“柘荣县文化艺术中心（三馆：博物馆、文化

馆、图书馆和大剧院)建设项目”，被国家发改委列入文化传承发展“专精特新”工程项目储备库。

4、申报“柘荣县博物馆新馆基本陈列展览”申请中央财政补助，通过省文物局审核并上报争取中央财政支持。

(五) 致力排除全县不可移动文物安全隐患

会同县文体和旅游局、应急局、住建局等单位联合开展4次全县文物安全督查工作，共出动1036人(次)，检查文物单位259处，发现文物安全隐患216个，其中督促整改到位212个。

(六) 持续做好博物馆免费开放服务和系列宣传工作

1、春节期间，县博物馆组织开展“‘庆新春·祝安康’柘博馆藏福文化特展”“欢度春节·保护文物和文化遗产灯谜连猜五天乐”“兔年我在柘博打卡全家福手机摄影大赛”系列活动。其中《“庆新春·祝安康”柘博馆藏福文化特展》自1月22日开展到4月21日撤展。该展览展出的百余件(套)有关“福”的文物藏品，时间跨度千年，所蕴含的“福”文化内容丰富多彩。同时，为了向海内外更多的观众朋友分享这个带“福”的展览，特从中挑选60多件(套)展品，进行线上展出。



2、帮助黄柏乡完成“游氏仙姑民俗文化暨对台交流成果展示馆”陈列布展，并于2月7日正式开馆，成为今年省级对台交流基地“中华游氏文化园对台交流活动”的新亮点，受到参与交流活动的台湾来宾和上级有关领导的好评。



3、3 月下旬，中央电视台科教频道“地理·中国”栏目播放《深山巨宅》（上、下集），系统介绍我县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凤岐吴氏大宅。

福建国保文物上央视（完整版）

中央广播电视 柘荣县博物馆 2023-03-31 16:54
发表于福建

[点击上方蓝字](#) [关注柘博资讯](#)

《地理·中国》深山巨宅



(上)



4、5 月 18 日至 10 月 18 日在博物馆一楼展厅举办庆祝 2023 年“5、18 国际博物馆日”及“中国文化和自然遗产

日”《柘荣县文物和文化遗产摄影比赛作品展》，通过摄影图片形象宣传展示我县文物保护利用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成果，引导公众积极参与保护文物和文化遗产行动，更好地保护好利用好我县文物和文化遗产资源。



5、6月14日，县文体和旅游局与县消防救援大队联合主办、县博物馆和文物保护中心协办的“柘荣县2023年全县文物消防安全培训”，共60多人参加为期一天的文物消防安全知识和国家保护文物相关要求理论学习及文物保护单位消防设施现场实操演练。县消防救援大队陈帆参谋在培训班上作《文物消防安全》专题讲座，县博物馆游再生馆长在培训班上作《赓续文明薪火——新时代做好柘荣县文物保护利用的新使命》专题讲座。



6、9月中旬，县文体和旅游局组织举办“全县文化专业干部和村（社区）文化协管员培训班”，县博物馆馆员、县文物保护中心负责人杨月圆在培训班上作《文化协管员如何做好文物保护工作》专题讲座。



7、为了进一步活化利用省级文物保护单位、重点涉台文物游朴墓，利用该墓文物保护所展厅创建以“清风颂——游朴廉政文化陈列展览”为主题的“游朴廉政文化展示馆”，并于10月1日正式对外开展。通过这一陈列展览，使该处文物保护单位形成室外的游朴墓文物本体、游朴文化长廊和游朴文化广场和文保所室内的游朴廉政文化陈列展览融为一体，为该处县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廉政教育基地增加了新亮点。



8、10月，由博物馆主办、佛田陶艺馆承办的“柘荣县第二期陶瓷文创公益培训班”，在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后门溪陈氏书馆”正式开班，来自各个行业的30多名陶艺爱好者参加为期四周的免费培训学习。



9、充分利用博物馆微信公众号，不失时机做好国家保护文物和文化遗产相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的宣传，以及线上展览和社科知识普及，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七）坚持做好馆藏文物征集工作

截至今年底新增馆藏文物和艺术品 1343 件（套），其中征集收购1319件（套）、接收捐赠 24 件（套）。馆藏文物总量增加至 11574 件（套）。博物馆藏品总量位居闽东县市级博物馆前列。

二、2024 年度柘荣县文博工作初步计划

（一）组织实施系列文物保护利用工程

- 1、组织实施博物馆馆藏文物预防性保护工程；
- 2、组织实施博物馆不可移动文物数字化建设工程；

- 3、积极配合组织实施博物馆新馆陈列布展工作；
- 4、争取组织实施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前山大外厝”保护维修（一期）工程；
- 5、推进部分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文物点和红色文化遗存点保护维修工程实施。

（二）不失时机做好文物保护利用项目包装和申报

- 1、争取组织编制一批文物保护维修工程设计方案并及时做好相关技术方案的评审和报批；
- 2、争取组织编撰部分专题陈列展览大纲，及时组织评审和报批；
- 3、不失时机做好文物保护利用相关项目申报。

（三）认真组织开展我县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相关工作

- 1、积极协调县级财政安排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专项经费年度开支预算；
- 2、组建文物普查队伍、做好普查人员技术培训，制定普查工作实施方案和落实好相关保障，扎实推进文物普查工作工作正常开展，确保普查工作成果能够顺利通过省市验收。

（四）组织开展好博物馆免费开放服务工作

- 1、结合传统节日和一年一度“5、18”国际博物馆日及一年一度的“中国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组织开展形式多

样的线上线下活动，不断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2、积极创造条件，通过加强横向和纵向协作等措施，组织开展好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利用，以及文创产品开发和社会教育活动，引导公众积极参与保护文物和文化遗产行动，推进我县文物和文化遗产的活化利用。

（五）持续做好馆藏文物征集工作

1、积极争取县级财政安排文物征集专项经费支持和向上争取部分补助资金，用于馆藏文物征集，为新馆陈列布展和争创国家三级达标博物馆做好准备。

2、广泛发动社会各界向博物馆捐赠文物藏品和艺术品，不断丰富我县博物馆收藏。

（六）加强法律法规宣传和文物安全检查

1、利用新媒体、宣传栏、宣传窗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国家保护文物相关法律法规宣传，不断增强广大干部群众依法依规保护文物和文化遗产的意识。

2、持续开展全县文物安全宣传和执法监督，促进我县文物保护利用工作不断迈上法制化、规范化新台阶。

（七）持续加强文博专业队伍建设

1、通过持续强化传帮带和输送轮训等形式，加强现有专业干部队伍专业素养的不断提升。

2、争取及时配齐干部队伍，不断加强专业队伍建设的同时，大力培育和发展更多的志愿者，参与文物和文化遗产

产保护利用的具体行动。

3、不断加强县域文物和文化遗产资源的深入调查研究，科学归纳总结和阐释我县文物和文化遗产资源的特色和价值，力求多出一批学术研究成果，为讲好柘荣故事，做好基础工作。

